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13 教調 0001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跨機關示警情資通報及會商機制，強化外籍人士風險控管。 2.完備外籍教師不適任人員通報、複核及副知機制，提升資訊流通與處理效率。 3.推動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與外國專業人員工作許可系統介接之規劃，促進資料整合運用。 4.建立示警情資即時函送教育主管機關機制，強化學校聘任審查把關功能。 5.強化地方政府對補習班之聯合稽查及公共安全訪視機制，提升監督密度。 6.督促學校及補習班落實外籍教育人員聘前查詢及適任性審查作業。 7.建立不適任外籍人員預警註記及跨機關協處機制，強化事前防範功能。 <p>◆促成法令增修績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動「補習及進修教育法」修正作業，刻正蒐集各界意見並規劃修法方向。 2.研議外國專業人才來臺是否應檢附母國或曾旅居國之無犯罪紀錄證明，納入相關法規修正參考。 <p>◆其他績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強化兒童及少年安全保護機制，提升教育場域風險防制作為。 2.建立並深化跨部會橫向聯繫與資訊整合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3.補強外籍專業人才來臺管理制度中之風險控管機制。 4.促進教育、勞動及移民等主管機關間之權責分工與協調運作。 5.落實示警情資運用機制，發揮事前預警及防範功能，避免類案再發。 	115.03.12 教育及文化、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65 次聯席會議決議：函請改善案結案，調查案結案。